**乐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关于**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的说明**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 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乐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主要负责妇女儿童各类保健及常见病多发病的诊治、助产技术及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婚前孕前优生咨询指导及医学检查、出生缺陷筛查、宣传教育、人员培训、药具发放、信息监测管理、妇幼计生科学研究等相关职能职责。

2024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一）承担全县妇幼卫生工作（妇幼基本公共卫生工作、妇幼重大公共卫生工作）的监督管理和指导培训。

（二）妇女儿童基本医疗健康服务。

（三）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四）婚前医学健康检查。

（五）计划生育手术免费服务。

二、部门概况

我中心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93人，在编85人，退休31人，均系专业技术人员。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年我中心部门预算收入总额为13005985.87元，较2023年的13188843.50元减少182857.63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005985.87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3005985.87元，其中：基本支出12530985.87元，项目支出475000.00元。

四、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我中心预算安排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我中心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承担妇幼计生事业发展相关工作。

基本支出12530985.87元，是用于保障我中心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475000.00元，是用于保障我中心为完成全县妇幼卫生工作（妇幼基本公共卫生工作、妇幼重大公共卫生工作）、婚前医学健康检查、两癌筛查等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工资福利支出11383417.48元，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1131108.39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日常公用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6460.00元。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23900.29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障缴费。

（三）住房保障支出1104477.00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纳。

（四）卫生健康支出10577608.58元。